

# 宝清县司法局2025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特向社会公布2025年度宝清县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宝清县司法局编制，报告内容由总体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六部分组成。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报告内容可以通过宝清县人民政府网站查阅下载或直接与宝清县司法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宝清县文体路77号，邮编：155600，电话：0469-2625166，电子邮箱：bqxsfj@163.com）。

## 一、总体情况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与“十五五”规划谋划的关键之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紧扣法治宝清县建设主线，将政府信息公开与司法行政主责主业深度融合，严格遵循“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以“深化公开内容、优化公开渠道、提升公开质效”为核心，扎实推进信息公开规范化、数字化、便民化建设，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参

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支撑。

### （一）强化组织保障，健全工作机制。

调整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将信息公开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和法治建设重点任务，细化“管业务就要管公开”的责任分工，形成“党组统一领导、办公室统筹协调、各股室分工负责、专人具体落实”的工作格。

### （二）聚焦重点任务，明确公开导向

对照市司法局2025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结合“八五”普法总结验收、法治政府建设、公共法律服务升级等年度核心工作，动态调整主动公开目录，重点梳理权力配置、行政执法、政策解读、民生服务等公开领域，明确12类重点公开事项和36项具体公开内容，确保公开信息精准对接群众需求与工作实际。

### （三）优化渠道建设，提升传播效能

整合“官方网站+政务新媒体+实体平台+基层阵地”四维公开渠道：升级局官网信息公开专栏，优化搜索功能和栏目分类；依托微信公众号、视频号打造“政策解读+法治宣传”新媒体矩阵；在政务服务大厅、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设置标准化查阅点，配备宣传资料15种、2000余份；借助村（社

区）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队伍，将公开渠道延伸至基层一线，打通信息公开“最后一公里”。

#### （四）强化能力建设，夯实工作基础

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专题培训2次，覆盖干部职工120余人次，重点培训政策解读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保密审查要求等内容，分享典型案例经验。配备专职工作人员2名，全面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专业化水平。

截至2025年底，县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三大平台，推进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覆盖。已建成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11个、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室145个，公共法律实体平台建成率达100%；深入推进村居法律顾问工作，我县已建立村（居）法律顾问31人，建立微信群156个，全县12348和6199148法律服务热线平台也全面开放，解答群众热线咨询230余件。全年在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500多余条，全年未发生涉及本部门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诉讼和申诉案件。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b>第二十条第（六）项</b>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b>第二十条第（八）项</b>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公开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予处理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中有进，但与上级要求和公众期望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1.部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够细化，如涉企柔性执法、公共法律服务个性化服务等信息公开深度不足；2.政策解读形式仍需创新，针对不同受众的精准化解读产品较少，基层群众易懂性有待提升；3.线上线下渠道协同联动不够，政务新媒体互动性不足，信息传播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高。2026年，我局将继续按照上级要求，把握政策文件，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任务，不断提高工作实效。深化公开内容精细化。

聚焦群众关切和企业需求，细化重点领域公开目录，重点公开涉企“综合查一次”改革、民营企业法律援助“绿色通道”等特色工作信息，提升公开实用性。提升解读传播精准化。创新解读方式，制作适合基层群众的简易读本、动画短片等产品，开展“订单式”普法解读；强化政务新媒体互动功能，及时回应留言咨询，实现政策精准推送。推动渠道建设一体化。整合线上线下公开资源，实现官网、新媒体、实体平台信息同步更新；加强基层公开阵地建设，依托“法律明白人”队伍和村（社区）法律服务提升信息公开覆盖面和实效性。

下一步，我局将持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对标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补齐短板、强化弱项，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数字化、便民化水平，以更加透明高效的政务服务，为法治宝清县建设提供有力保障。公开理念增强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四是进一步完善平台建设。加大技术、资金、人员投入，强化在线服务，加强新媒体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运用，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平台，积极配合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扩大我局司法行政工作宣传力度，积极有效引导社会和网上舆情，让广大社会公众共同参与到司法行政工作中。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本年度收取信息处理费为0。